

债券代码：152884.SH

债券简称：21 高投 01

债券代码：184038.SH

债券简称：21 高投 02

债券代码：2180176.IB

债券简称：21 新昌高投债 01

债券代码：2180360.IB

债券简称：21 新昌高投债 02

债券代码：184688.SH

债券简称：23 高投 01

债券代码：2380019.IB

债券简称：23 新昌高投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地址：浙江省新昌县三花路 2 号）

债权代理人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签署日：2023 年 3 月 30 日

声明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以下简称“债权代理人”），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代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财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根据《新昌县国有企业重大事项申请审批表》，为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保障园区发展，发行人原控股股东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发行人100%股权无偿划转至新昌县高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化前后控股股东变更基本情况如下：

主体类型	变化前后	名称	企业性质	持股比例
控股股东	变化前	浙江省新昌县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100%
	变化后	新昌县高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100%

本次公司股权结构变更后，发行人控股股东为新昌县高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新昌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发行人新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新昌县高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9月9日

注册资本：20亿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土地整治服务；物业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轴承销售；轴承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建设工程施工；水利工程建设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新控股股东新昌县高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财务数据仍在审计中，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被质押。

二、影响分析

（一）本次控股股东变更为发行人正常股权划转变动，预计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二）本次控股股东变动不影响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性。

（三）本次控股股东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财通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根据相关要求出具本临时报告，就发行人控股股东变更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财通证券提醒各投资者，在存续期内，各持有人可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权代理协议》，联络发行人主承销商、债权代理人，依法依规按约定行使持有人权利。

财通证券债权代理事项联络人：邓婷婷

邮箱：dengtt@ctsec.com 电话：0571-87820502 传真：0571-87820057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昌县高新园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变更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